

附件 2



第二届“四川省十大中青年法学专家” 推荐表

姓 名 _____ 吴元元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 _____

四川省法学会
2020年9月印制

填 表 说 明

一、工作单位和推荐单位应对推荐候选人所填表格进行审核，确保表格内容的真实性，并加盖公章。

二、初评推荐单位需填写初评委员会投票情况、推荐意见（每人500字以内）。

三、请用计算机填写，可根据实际需要分栏，但请勿随意变动格式及字体字号。

四、括号部分正式打印时，请删除。

五、不是中国法学会会员的，请通过四川省法学会综合信息管理系统（网址：<http://202.61.89.95>）进行在线注册。

六、请各推荐单位于2020年11月20日之前，将本表电子版发至指定邮箱。纸质版以A4纸打印一式九份，连同推荐评选情况报告、推荐候选人身份证复印件、推荐候选人代表性学术专著1—2部（独著）、学术论文3—5篇（独著或第一作者）、重要荣誉证书或证明复印件各一式一份，寄至指定地址。


邮寄地址：成都市青羊区商业后街3号2007室

邮政编码：610031

电子信箱：scfxhxs@163.com

联系人：赵恒伟 028-86601772（兼传真），

鄢秀芳 028-86601775

姓 名	吴元元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78年11月20日	民 族	汉	
政治面貌	无党派人士	学 历	博士研究生	
技术职称	教授	行政职务	理论法学研究所所长	
身份证号				
会员证号	028-610151			
工作单位	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			
通讯地址				
电话传真		邮 编	610074	
电子邮箱		手 机		
个 人 简 历	<p>吴元元，女，1978年生。北京大学法学博士（2008），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0），理论法学研究所所长（2010），校学术委员会委员（2015），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2011），四川省有突出贡献专家（2018），四川省万人计划“天府社科菁英”（2019），并入选中国哲学社会科学最有影响力学者排行榜（2020）。</p>			
	<p>独立在《中国社会科学》发表代表作3篇，这在我国法学界当前45周岁以下学者中属首例（其以博士研究生身份在《中国社会科学》独立发表首篇作品时，年仅28岁）；在《Social Sciences in China》、《法商研究》、《现代法学》、《法学》、《法律科学》、《制度经济学研究》等重要学术期刊发表论文25篇，并被《中国社会科学文摘》、《光明日报》、《检察日报》、《大公报》（香港）、《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人大复印报刊资料》转载、评介，其中的代表性论文引证率达423次，下载次数15369次，并入选高校法学学者高频被引论文（2006—2018），引证率排序入选前0.1%。部分作品由中国法学会摘选入要报，获李克强总理批示。</p>			
	<p>独立获得教育部第七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三等奖、教育部第六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三等奖（该奖项设立以来最年轻的蝉联获奖者）、第六届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三等奖、第五届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三等奖（该奖设立以来最年轻的蝉联获奖者）、四川省第十五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当届最年轻的一等奖获奖者）、四川省第十六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刘诗白基金会2010-2012年度优秀成果一等奖、刘诗白基金会2012-2014年度优秀成果一等奖等多个重要奖项。</p>			
	<p>主持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资助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规划基金项目、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高等学校青年教师资助项目等多项课题。</p> <p>基于上述研究成果积累及其创新意涵，候选人先后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2011）、中国法学会中国法学创新网“新秀100”项目（2010）、四川省有突出贡献专家（2018）、四川省万人计划“天府社科菁英”（2019）等，是我国法学界定职之际最年轻的教授兼博士生导师，也是我国法学界入选之际最年轻的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p>			

重要学术成果

一、论文（均为独著）

1. 《信息基础、声誉机制与执法优化：食品安全治理的新视野》，独著，2012年6月10日发表，《中国社会科学》2012年第6期，23460字。被引用数423次。《中国社会科学文摘》2012年第10期转载，中国人民大学《复印报刊资料》（经济法学劳动法学）2012年第9期转载，香港中文大学中国研究中心转载。
2. 《信息能力与压力型立法》，独著，2010年1月10日发表，《中国社会科学》2010年第1期，18410字。被引用次数166次。《光明日报》2010年2月16日理论版转摘，《中国社会科学文摘》2010年第5期转载，《方圆律政》2010年第3期转摘，香港中文大学中国研究中心转载，中国法学会信息部“双周推荐”转载。
3. 《神灵信仰、信息甄别与古代清官断案》，独著，2006年11月10日发表，《中国社会科学》2006年第6期，14900字。被引用次数24次。《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2007年第1期转摘。
4. 《劳资契约安排的制度逻辑：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法律经济学重读》，独著，2009年1月15日发表，《现代法学》2009年第1期，12090字。被引用次数51次。中国人民大学《复印报刊资料》（经济法学劳动法学）2009年第5期转载。
5. 《基于信息的荐证广告之法律规制》，独著，2008年1月15日发表，《法商研究》2008年第1期，11900字。被引用次数30次。中国人民大学《复印报刊资料》（经济法学劳动法学）2008年第7期转载。
6. 《食品安全信用档案制度之建构：从信息经济学的角度切入》，独著，2013年7月15日发表，《法商研究》2013年第4期，15830字。被引用次数73次。中国人民大学《复印报刊资料》（宪法行政法学）2013年第12期转载，《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2013年第5期转载。
7. 《双重博弈结构中的激励效应与运动式执法》，独著，2015年1月15日发表，《法商研究》2015年第1期，13100字。被引用次数63次，《半月谈》2018年第19期评介。
8. 《公共执法中的私人力量：悬赏举报制度的法律经济学重述》，独著，2013年9月20日发表，《法学》2013年第9期，字数16700。被引用次数42次。
9. 《食品安全治理中的声誉异化及其法律规制》，独著，2016年3月10日发表，《法律科学》2016年第2期，18000字。被引用次数21次。《中国社会科学文摘》2016年第6期转载，《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2016年第4期转载。
10. 《食品安全共治中的信任断裂与制度因应》，独著，2016年7月15日发表，《现代法学》2016年第4期，17150字。被引用次数31次。

11. 《基于声誉机制的法官激励制度构造》，独著，2018年12月20日发表，《法学》2018年第12期，22000字。被引用次数6次。《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2019年第2期转载。
12. 《反垄断司法的知识生产：一个知识社会学的视角》，独著，2014年11月15日发表，《现代法学》2014年第6期，21100字。被引用次数17次。
13. 《司法无言之知的转化机制及其优化》，《法学》2019年第9期，18659字。被引用次数1次。
14. 《连坐、法团主义与法律治道变革：以行业协会为中心的观察》，《法律科学》2020年第3期，31061字。
15. 《认真对待社会规范：法律社会学的功能分析视角》，《法学》2020年第8期，20309字。
16. 《在所有与使用之间：商誉保护的制度逻辑》，《东方法学》2020年第2期，22785字。被引用次数1次。
17. 《法律父爱主义与侵权法之失》，独著，2010年5月20日发表，《华东政法大学学报》2010年第3期，20100字；被引用次数77次。
18. Information Competency and Pressured-Induced Legislation, 独著，2010年11月15日发表，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No.4, 2010, 12300字。
19. Faith in Divinity, Information Screening and Ancient Chinese Methods of Cracking Criminal Cases, 独著，2007年8月15日发表，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Autumn 2007, 13857字。
20.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制度中的信息异化》，独著，2007年5月20日发表，《学海》2007年第3期，8500字，被引用次数27次。
21. 《调控政策、承诺可置信性与信赖利益保护--动态不一致性理论下的宏观调控法治建构》，独著，2006年11月5日发表，《法学论坛》2006年第6期，10170字，被引用次数17次。中国人民大学《复印报刊资料》（经济法学 劳动法学）2007年第3期转载。
22. 《双重结构下的激励效应、信息异化与制度安排》，独著，2006年3月15日发表，《制度经济学研究》2006年第2期，35000字，被引用次数17次。

二、专著

《宏观调控中的信赖利益保护研究：法律经济学的视角》，独著，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6年8月版，140000字。

重要智库成果

(含智库成果获得领导批示、被有关部门使用采纳的情况)

在法学教育、法治宣传、法治实践方面的贡献

一、法学教育：

1. 《创新机制，集成资源，构建应用型复合型卓越财经法律人才培养模式》获教育部 2014 年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2. 制作、编排、指导我国第一部学术话剧《制度变迁中的行动者·山伯与英台》，积极探索“以美育推动智育、以智育反哺美育”的新型法学博士教学范式改革。法学院博士研究生组成该剧的演员班底，并承担编剧的初稿工作。该剧将戏剧文本作为观察制度变迁的窗口，借助古典戏剧美学阐释制度变迁的普适规律，立意巧妙，形式新颖，引起学术界、戏剧界广泛关注。2016 年 6 月 18 日公演当晚，美国特拉华大学、加拿大 Dalhousie University、北京大学、中国国家话剧院、四川大学、四川社科院、西南政法大学等各地学者嘉宾们不辞辛劳而来并给予学术话剧的演出以高度赞扬；美国特拉华大学、加拿大 Dalhousie University 的学者更是对该剧在博士生培养模式方面的创新价值高度肯定、赞赏有加，取得了良好的国际学术交流效果。

该剧创作公演后，引发主流新闻媒体广泛报道，取得积极的社会效果。2016年7月7日，中国主流新闻新媒体“人民网”、“新浪网”、“中国新闻网”以及和“讯新闻网”、“今日头条”等都对该成果以“法学博士排演古典话剧 西财导师探索新型教育方式”的标题予以积极报道，四川卫视更是于2016年6月19日在其重要的新闻栏目中予以报道并给以充分肯定，成都晚报2016年7月6日以“当西财法学教授遇上梁山伯与祝英台，演绎的不仅是爱情悲剧…”予以报道肯定等等。

人民网：<http://society-people.com.cn/html/GB/2016/0707/11448.html>；

新浪网：<http://cv-sina.com.cn/minisite/news/201607/07/13479tg.html>；

中新网：<http://www.chinanews.com.im/html/gn/2016/07-07/2323.html>；

和讯网：<http://news.hexun.com/domestic/2016-07-07/1978.html>；

今日头条：<http://toutiao.com/i6304181205726134785>；

各新闻媒体的报道内容均是围绕“博士生教育”、“创新教育形式”、“教改实验”以及“文化与学术”等予以高度评价：“人民网”评价其为“探索新型教育的方式”；“新浪网”报道中称“西南财经大学又有了一次突破性的创新”；“成都晚报”则报道称“这是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博士生教学改革的一次新的尝试”并赞美之为“一次以美育推进智育，以智学提升美学的可贵尝试”等等。如此之多的主流、多形态新闻媒体的积极评价，极大地提升了该剧作为法学博士教学改革项目的传播度与美誉度。

二、法治宣传实践：

1. 《西南财经大学教授吴元元：创建声誉罚机制，根治食品安全痼疾》，载2016年6月25日《大公报》（香港）。
2. 《吴元元就食品安全共治谈——应构筑科学社群平衡约束机制》，载2016年8月17日《法制日报》。
3. 《建立消费者教育认知制度》，载2016年8月30日《检察日报》。
4. 《借助法律变革消除运动式执法》，载2015年4月14日《检察日报》。
5. 《悬赏举报适用的合法边界》，载2014年2月11日《检察日报》。
6. 《以经济方法分析法律活动》，载2016年8月15日《中国社会科学报》。
7. 《媒体话语导致“压力型立法”现象值得警惕》，载《光明日报内参》第201期。
8. 《食品安全的社会治理之道》，载2012年11月27日《深圳特区报》。

获得奖项和表彰

1. 《信息基础、声誉机制与执法优化：食品安全治理的新视野》获教育部第七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三等奖（2015），独立获奖者。
2. 《信息能力与压力型立法》获教育部第六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三等奖（2013），独立获奖者。
3. 《信息能力与压力型立法》获第五届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奖三等奖（2014），独立获奖者。
4. 《信息基础、声誉机制与执法优化：食品安全治理的新视野》获第六届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奖三等奖（2016），独立获奖者。
5. 《信息能力与压力型立法》获四川省第十五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2012），独立获奖者。
6. 《信息基础、声誉机制与执法优化：食品安全治理的新视野》获四川省第十六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2014），独立获奖者。
7. 《信息基础、声誉机制与执法优化：食品安全治理的新视野》获刘诗白基金会2012-2014年度优秀成果一等奖，独立获奖者（2014）。
8. 《信息能力与压力型立法》获刘诗白基金会2010-2012年度优秀成果一等奖（2012），独立获奖者。

学术职务及其他重要社会兼职

1. 《中国社会科学》外审人。
2. 《法商研究》外审人。
3. 《法学家》外审人。
4. 《现代法学》外审人。
5. 《管理世界》外审人。
6. 《浙江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外审人。
7. 北京大学企业与公司法研究中心特邀研究员。
8. 西南政法大学兼职教授（法理学专业）。
9. 中国法学会董必武思想研究会理事。
10. 中国法学会食品安全法治研究中心研究员。

工作单位党委（党组）意见

（包括对本表真实性的审核意见、推荐意见等）

吴元元教授长期在我校法学院担任专职法学教师，拥护党的领导，为人师表，敬业爱岗，在我校任职以来，主持了国家社科基金等多项法学研究课题，在《中国社会科学》等刊物独立发表多篇在全国有重要影响力的学术论文，多次蝉联荣获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奖等重要奖项，并积极投身公共服务、推动教学改革，成绩显著。经审核，其申报表所填内容真实准确。同意推荐参加四川省“十大中青年法学专家”评选。


 （盖章）
 2020年11月20日

评委人数	投票结果					
5	同意人数	5	反对人数	0	弃权人数	0

推荐意见（500字以内）

吴元元教授系我校法学院骨干教师，系我校“光华百人计划”学术A类资助学者，校学术委员会委员，长期致力于法学教学、法学科研和法律社会服务工作，科研能力强，法学著述丰厚，多次蝉联荣获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奖等重要奖项，在中国法学界尤其是法律经济学界具有相当影响力，是我省知名青年法学专家。综上所述，同意推荐参加四川省“十大中青年法学专家”的评选。

推荐单位（盖章）

2020年11月20日

初评推荐意见


 （盖章）

复 评 委 员 会 意 见	评委人数	投票结果					
		同意人数		反对人数		弃权人数	
	签字： 年 月 日						
终 评 委 员 会 意 见	评委人数	投票结果					
		同意人数		反对人数		弃权人数	
	签字： 年 月 日						
审 批 意 见	四川省法学会章 年 月 日						